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州泰岳”）分别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子公司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杭州铂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铂昊”）、杭州铂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铂安”）、台州新森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水木 1”）、嘉兴飞图胜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飞图”）、谢宏共同对子公司——北京神州泰岳智能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数据”或“泰岳数据”）进行增资，投资金额为 6,000 万元，公司同意上述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购权。增资事项完成后，智能数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125 万元变更为 11,290.92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由 55.55%降为 49.8188%，智能数据变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一、增资扩股的进展情况

现经协商，本次增资的投资方之一杭州铂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北京周氏兴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氏”），投资金额不变，增资协议相应进行调整。

（1）周氏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周氏兴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8259811X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周小波

成立日期：2011 年 9 月 1 日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八里庄街道五孔桥 35 号 27 号楼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机械设备租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维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批发汽车配件；汽车装饰；餐饮管理服务；销售润滑油、机械设备、汽车配件、通讯设备、工艺品、日用杂货、电子产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经营）；货物进出口；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洗车服务。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1	天津哈哈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7.70%
2	周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2.30%
合计		100.00%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周氏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协议主要调整内容：

A、原协议条款中，铂安出资 2,6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78.64 万元，其缴纳的投资款的溢价部分计入泰岳数据的资本公积；

变更为：周氏出资人民币 2,6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64 万元，其缴纳的投资款的溢价部分计入泰岳数据的资本公积。

B、缴付增资

原协议条款：

在本协议项下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 B 轮投资方以书面通知方式予以豁免之后 5 个工作日之内（“第一期交割日”），B 轮投资方水木 1、铂昊、飞图、谢宏应分别向泰岳数据支付 500 万元、400 万元、750 万元、250 万元投资款（“第一期投资款”）。在本协议项下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投资方以书面通知方式予以豁免之后 60 个自然日之内（“第二期交割日”），B 轮投资方水木 1、铂安、飞图、谢宏应分别向泰岳数据支付 500 万元、2,600 万元、750 万元、250 万元投资款（“第二期投资款”）。第一期投资款和第二期投资款之和即为本协议项下 B 轮投资方应向泰岳数据支付的全部投资款。

为免疑义，B 轮投资方在付清其各自应付的全部投资款前，就其尚未支付部分（无论支付期限是否届满）所对应的股权，不享有表决权、利润分配请求权、新股优先认购权、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等股东权利。

变更为：

在本协议项下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 B 轮投资方以书面通知方式予以豁免之后 5 个工作日之内（“交割日”），B 轮投资方水木 1、铂昊、周氏、飞图、谢宏应分别向泰岳数据支付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400 万元、人民币 2600 万元、人民币 1500 万元、人民币 500 万元投资款（“投资款”）。

为免疑义，B 轮投资方在付清其各自应付的全部投资款前，就其尚未支付部分（无论支付期限是否届满）所对应的股权，不享有表决权、利润分配请求权、新股优先认购权、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等股东权利。

C、过渡期损益

原协议条款：

泰岳数据在过渡期的损益由泰岳数据及现有股东承担或享有。

变更为：

泰岳数据在过渡期的损益由全体股东承担或享有。

D、变更登记

原协议条款：

泰岳数据应在足额收到第一期投资款后的 45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第一期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泰岳数据应在足额收到第二期投资款后的 45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第二期增资的工商变更。

变更为：

泰岳数据应在足额收到投资款后的 45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泰岳数据在工商登记机关登记的股权结构应与本协议第 2 条所列一致，且 B 轮投资方董事被登记备案为泰岳数据的董事。各方需积极配合，尽快完成该工商变更登记。

E、董事会的组成

原协议条款：

智能数据应成立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会应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神州泰岳委派 1 名董事，水木委派 1 名董事，何东翰委派 1 名董事，铂昊和铂安共同委派 1 名董事，天津易云委派 1 名董事。董事长由神州泰岳委派的董事担任。此外，上海英诺、北京英诺和南京苏宁共同委派 1 名无投票权的董事会议观察员，铂昊和铂安、飞图和谢宏共同委派 1 名无投票权的董事会议观察员。

变更为：

智能数据应成立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会应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神州泰岳委派 1 名董事，水木委派 1 名董事，何东翰委派 1 名董事，周氏委派 1 名董事，天津易云委派 1 名董事。此外，上海英诺、北京英诺和南京苏宁共同委派 1 名无投票权的董事会议观察员，飞图和谢宏共同委派 1 名无投票权的董事会议观察员。

公司将于智能数据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北京神州泰岳智能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